**关于开展第二届保卫处优秀工作案例评选活动的**

**通知**

各科室、校卫队、监控中心，各党小组：

为充分展示保卫处各党小组“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成效，深入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持续推进保卫处作风建设，不断提升各部门、工作人员的执行力，按照机关党委关于开展第二届机关优秀工作案例评选活动的通知精神，决定在保卫处各科室、校卫队、各党小组和全体职工中开展优秀工作案例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优秀工作案例分为三类，分别为**集体工作案例**、**个人工作案例**和**党小组“两学一做”风采展示工作案例**。工作案例时间为2014年8月—2017年4月期间开展并已完成的工作。集体工作案例，以科室或校卫队为单元申报；个人工作案例，保卫处在册职工均可申报；党小组“两学一做”风采展示工作案例，以党小组为单元申报。

　　**二、案例要求**

　　**（一）内容要求**

　　优秀工作案例在写作上要求思路清晰，作风严谨，实事求是；在内容上要充分展示各部门和工作人员追求卓越、争创一流的工作实绩，各党小组“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特色活动、主题党日、“三会一课”制度落实等风采展示；要求语句通顺，语言流畅，言简意赅，文约事丰，字数控制在3000字以内。

　　**（二）格式要求**

　　优秀工作案例在撰写格式上大致分为三个部分，分别是**背景和目标**、**主要工作举措**和**主要工作成效**。力戒案例写成工作总结或宣传表彰材料。

　　**（三）申报要求**

　　1. 集体工作案例应围绕学校和保卫处中心工作、重点任务、改革任务以及部门、科室的核心职能完成的工作。要突出在完成学校或保卫处重点工作、改革任务、解决基层实际问题中的具体实践和创新做法；

　　2. 个人工作案例要突出完成工作的质量和水平，反映推动部门工作成效；

　　3. 党小组“两学一做”风采展示工作案例，要紧紧围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突出党小组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的发挥；

　　4. 参评的工作案例经过实践检验，在实际运行中确实取得了明显效果，对于改进保卫处的工作、提升工作水平和服务质量，具有积极促进作用；

　　5. 参评的工作案例要具有积极的借鉴价值，包含普遍性的经验规律；

　　6. 参评的工作案例要反映《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机关作风的意见》、《机关工作人员守则》、《机关工作人员服务准则》、《机关工作人员行为规范》和《机关服务制度》以及保卫处各类管理制度的要求；

　　7. 同一工作不可同时申报优秀集体案例和优秀个人案例。

　　**三、申报名额**

1. 集体工作案例，各部门至少申报1项；

2. 个人工作案例，各部门可结合实际自由推荐，每人限报1项；

3. 党小组“两学一做”风采展示工作案例，各党小组至少申报1项。

 保卫处将对上交的工作案例进行评选，择优推荐参加机关党委的“十佳”集体优秀工作案例、“十佳”个人优秀工作案例和“十佳”党支部“两学一做”风采展示工作案例评选。

**四、要求**

请各部门**6月10日前**将申报工作案例纸质版交办公室，电子版（word文档）同时发送。

 保卫处

 2017年5月9日